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Asialu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其對目前所得資料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純利約55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淨額約85,39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由去年同期之虧損淨額轉為純利，主要是由於(i)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上升；及(ii)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推行有效的嚴謹成本控制措施。

本公司仍然在最終訂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於本公告內所載的資料僅以本公司目前所得資料以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審閱為基礎，而其尚未經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可能會與本公告內所披露者有所不同。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的本公司公告，其預期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潘兆龍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兆龍先生及何栢耀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鈿先生、張華強博士及陳啟能先生。